

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 77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9 月 13 日发出，会议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本公司 1302 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董事 8 人，实际出席 8 人（2 人以电话方式出席）。公司监事会副主席、总经理及有关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组建方案》，同意组建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：

（一）公司名称：上海爱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）

（二）公司性质：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

（三）注册资金：人民币 1 亿元（现金出资）

（四）注册资金来源：本公司自有资金

（五）注册地：上海市

（六）经营范围：股权投资、投资管理、投资咨询、资产管理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）

（同意：8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）

二、审议通过《上海爱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组建方案》，同意组建上海爱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：

（一）公司名称：上海爱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）

（二）公司性质：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

（三）注册资金：人民币1亿元（现金出资）

（四）注册资金来源：本公司自有资金

（五）注册地：上海市

（六）经营范围：投资管理、资产经营、商务咨询、不动产经纪、工程管理、物业管理等（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）

（同意：8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）

三、审议通过《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资产管理分公司撤销方案》，同意：

撤销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资产管理分公司建制；同时妥善做好员工、资产及其他相关事项的安排和衔接工作。

（同意：8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）

我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《中国证券报》和《上海证券报》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9 月 20 日